

# 2011 & 2012 教友年



# The Year of the Laity

「來跟隨我！」(谷 1:17) Come, follow me...! (Mark 1:17)

**主題：**「來跟隨我！」(谷 1:17)

**副題：**回應上主召叫，履行教友職務

**目的：**以喜樂精神，活出教友身份、建設團體共融、履行福傳使命

**對象：**所有教友

**內容：**

所有教友在領洗時，也分享和參與基督「司祭、先知和君王」這三重職務，並承受由此產生的使命和服務的責任。

## (一) 教友的司祭職

教友的司祭職務，是基於「聖神賦給他們生氣」，以及與「永遠的最高司祭耶穌基督...的生活及使命密切相連」。教友的「一切工作、祈禱、傳教活動、夫婦及家庭生活、每天的辛勞、身心的消遣等等，如果是因聖神而作的，甚至忍受生活的艱苦，都會變成精神的祭品，經耶穌基督而為天父所悅納，在舉行彌撒時，與主的聖體，虔誠地奉獻給天父。」(教會憲章#34) 教友需要這樣學習，為人、為世界代禱、交付和奉獻，與基督一起作中保和中介人的角式。在香港緊張的生活、習慣上易於責備多於鼓勵、不少人缺乏自信心，培育教友時常祝福他人，因而施行他們教友的司祭職，會帶給他人基督的平安和喜悅、鞏固他們的信心、以及轉向正面多於負面，這樣「為天主聖化世界」。

## (二) 教友的先知職

教友學習洞悉這個新時代的徵兆和新挑戰(如多元價值觀、物質主義、資訊爆炸、全球一體化的問題等)，有勇氣和智慧，指出教會以及世界現時的行為、生活方式和現有制度，會帶來正面

# 2011 & 2012 教友年



# The Year of the Laity

「來跟隨我！」 (谷 1:17) Come, follow me...! (Mark 1:17)

或負面的後果，而加以鼓勵或勸阻。這是學習活出教友的先知角色，「揭示天父」的國度，指向所預示的「新天新地」(教會憲章#35)，傳基督的喜訊，建設和邁向正義、和平、真理和自由的天國。

### (三) 教友的君王職

教友君王職務，是要活出基督徒的那份信心和自尊，願意為教會並與教會一起，為世界的正面發展作出有效的服務；這是參與基督的王道使命。死而復活的基督突破了死亡和罪惡的束縛，讓一切可以得到釋放，而在他這釋放和救贖之下，「萬物都屈服於基督，將來基督還要把自己的一切受造物屈服於天父之下，好讓天主成為萬物中的萬有。」(教會憲章#36)

教友要學習「認識萬物的深刻本性、價值，以及光榮天主的傾向... 好能使世界浸潤在基督的精神內，在正義、仁愛、和平內。」(教會憲章#36)

教友王者的服務，也包括以他們的專長、努力、技術和文化，生產有利於人和大自然的物品，以適當和均勻的分配，促進人類的整全和平衡的發展。君王職的服務，不能採取剝削和不平等的措施，而是要治療不公平和不良的「風俗與環境」所帶來的創傷，「使之能符合正義的原則，導人向善而不予妨... 把道德價值灌輸到文化和人類的活動中。」(教會憲章#36)